



## 富安达优势成长基金关于场外代销机构变更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54号以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相关业务的发展与整合,华泰联合证券终止办理其基金代销业务,并定于2011年12月26日停止双方开放式基金的数据交换。现有客户的基金业务已变更为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办理,也即华泰联合证券不再成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场外代销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业务变更的详情请咨询当地华泰联合证券及华泰证券的网站或客户服务热线。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代销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华泰证券的有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5层、17层、18层、24层、25层、26层  
法定代表人:马明昭  
客户服务电话:95513  
网址:www.lhaz.com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程高峰、冯鸣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3、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29层  
电话:021-61870999  
传真:021-61870888  
联系人:张磊  
客户服务电话:400-630-6999(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fad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4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陈浩鸣先生、戚亦先生、胡朝鹏先生、彭焰强先生、江志强先生、TAY SOO MENG 赖树明先生、李维森先生、陈道富先生、WEIDONG WANG 任卫东先生为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维森先生、陈道富先生、WEIDONG WANG (任卫东)先生为独立董事。胡朝鹏先生、江志强先生、TAY SOO MENG 赖树明先生、陈道富先生、WEIDONG WANG (任卫东)先生为本公司新任董事。

上述董事变更事项已向监管部门报告。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新任董事(独立董事)简历  
胡朝鹏先生,董事,华东政法大学硕士,现任中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风险官。历任蚌埠市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资产保全部法务专员,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风险管理部代经理、风险管理部经理、合规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副总裁兼合规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副总裁兼合规

总监。  
江志强先生,董事,东南大学硕士,现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历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无锡证券)上海海伦路证券营业部交易员、证券投资部投资主管,上海御聆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无锡县前东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无锡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无锡华夏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TAY SOO MENG 赖树明先生,董事,新加坡国籍。新加坡国立大学学士,现任爱德曼得洛尔亚洲有限公司市场行销总监。历任新加坡 Coopers & Lybrand 审计师,法国兴业资产管理集团行政及财务部主管、董事兼营运总监(亚太区、日本除外)、董事总经理兼营运总监(亚太区、日本除外)、董事总经理兼新加坡执行长。  
陈道富先生,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研究生。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综合研究室主任、曾任中关村证券公司总裁助理。

WEIDONG WANG (任卫东)先生,独立董事,美国国籍。芝加哥大学博士。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历任 Sidley Austin(盛德律师事务所)芝加哥总部律师、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国际MBA项目访问教授。

证券代码:2200512 证券简称:闽灿坤B 公告编号:2011-034

##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2月20日用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12月22日在厦门灿坤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霖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建立《内部控制自行评估办法》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建立本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内部控制自行评估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内部审计制度》修订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2008-6及18条指引等修订《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为规范内部审计人员应尽职责及应具备能力。修订内容及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内部审计制度》(2011年修订对照表)及《内部审计制度(2011年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乳业 公告编号:2011-038

## 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1年12月23日,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及传真方式于2011年12月20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1.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走特色化、差异化、高端化的发展规划,随着公司牛奶和乳酸菌饮料技改项目的投入,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利用各种结算方式的优势,满足公司购买原材料及

机器设备等资金支付的需求,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1.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控股股东黄嘉霖先生对该笔综合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2011年12月16日起至2012年12月16日止。授信品种包括银行承兑汇票、进口信用证、国内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具体融资金额拟按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地产 公告编号:2011-23

## 宜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1年12月23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集团”)通知,宜华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5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716%)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冻结期限自2011年12月22日至宜华集团向登记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截至2011年12月23日,宜华集团持有13064万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83.16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宜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11-041

##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0日以电话方式告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1年12月22日以传真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订)》。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2月24日

股票代码:002248 股票简称:华东数控 编号:2011-068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10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2月23日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汤世贤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关联董事刘伯智、李田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70)。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分别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和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1-069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10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2月23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传文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关联监事潘利泉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70)。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和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1-070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增资概述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东数控”)持有威海华东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重装”)人民币30,000万元股权,持股比例为100%,华东重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东数控、华东重装拟与关联股东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签署《威海华东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1、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华东重装项目建设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正式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将华东重装注册资本从目前人民币30,000万元增至100,000万元。华东数控将保持原出资额30,000万元不变,并放弃优先认购权利。华东数控第一大股东山东高新投以现金方式认购华东重装股权增加人民币10,000万元;其余60,000万元由公司及华东重装继续引进其他投资者认购。  
山东高新投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止2010年9月30日持有公司股份57,712,758万股,比例为22.4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本次山东高新投增资华东重装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增资行为生效所需审批  
该事项已经2011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刘伯智、李田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增资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增资各方基本情况  
1、投资方:  
山东高新投,注册号:3700000186061826;住所:济南市解放路166号;注册资本:116,572万元,实收资本:116,572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功臣;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

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及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山东高新投经审计总资产254,768.87万元,总负债71,199.99万元,净资产为183,568.88万元;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70.34万元,净利润43,093.12万元。

截止2011年9月30日,总资产307,309.40万元,总负债61,856.10万元,净资产245,723.30万元。2011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566.94万元,净利润63,052.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山东高新投为公司的持股5%以上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均属于公司关联股东。  
2、被投资方:  
华东重装:注册资本3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汤世贤;经营范围:核电、石油、化工、海洋工程的重型精密零部件及成套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东重装经审计总资产29,579.67万元,总负债160.75万元,净资产为29,418.92万元;2010年度处于创办期,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581.08万元,净资产29,309.2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增资主要内容  
1、增资金额:公司关联股东山东高新投拟现金认购华东重装增资本民币10,000万元,华东数控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  
2、增资金额1元对应注册资本1元。  
3、本次增资金额于2011年6月1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威海华东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25)、2011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65)全部增资资金到位后,华东重装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00%	30,000	59.79%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10,000	19.93%
威海新源强业有限公司	0	0%	5,000	9.96%
威海博通强业有限公司	0	0%	4,000	7.97%
威海各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0	0%	765	1.52%
威海博通机械有限公司	0	0%	185	0.37%
威海承和机电有限公司	0	0%	230	0.46%
合计	30,000	100%	50,180	100.00%

华东重装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截止目前,注册资本仍为30,000万元。  
四、增资目的  
华东重装能源装备项目、产品及核电、高效火电、水电、风电、石化等高端新能源重型装备的生产制造,需求量大,单靠华东数控和子公司华东重装无法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需广泛吸引其他优质投资者。山东高新投本身就是专业的投资公司,具有丰富的资金优势。

本次山东高新投对公司增资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争取银行项目配套资金,加快项目后续建设进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资金来源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增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股东累计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公司自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之前未与关联股东山东高新投发生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关联股东增资子公司,增加了项目资本金,有利于加快项目后续建设进度,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本次增资,是为满足子公司华东重装项目建设和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加快项目后续建设进度,争取银行项目贷款资金,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及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关联股东向华东重装增资。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保荐机构意见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8名董事会成员中,关联董事刘伯智、李田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6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赞成。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此次交易遵循双方自愿、公平合理、互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海通证券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九、风险提示  
正式增资协议尚未签订,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正式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另行公告,公司将在增资协议正式签订后一年内在华东重装注册资本增至10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华东重装注册资本将增至40,0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60,000万元,公司将继续吸引其他投资者,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十、备查文件  
1、《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股东增资子公司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烟台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股东增资子公司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002248 股票简称:华东数控 编号:2011-071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1-066),公司于2012年1月5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12月2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汤世贤提交的《关于增加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增加《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临时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12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70)。  
经核实,截止本公告发布日汤世贤持有公司38,659,633股,占总股本的15.01%,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上述增加临时提案情况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进行了补充,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时间、地点和议题等内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月5日(星期二)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1月4日—2012年1月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4日下午15:00至2012年1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2年12月27日(星期二)。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四)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12月27日(星期二)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投票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聘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与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与威海新泰新船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2011年9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3项议案已经2011年12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4项议案已经2011年12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11年9月7日、2011年12月19日和2011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全体社会公众股东既可通过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受托人持代理人及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亲自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邮编:26420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11年12月31日,上午8:00—12:0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公司证券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  
联系电话:0631-5912929

联系传真:0631-5967988  
联系人:王明山、孙吉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公司拟于2012年12月28日通过代销机构将原部分自有资金投资的南方隆元产业主题基金(基金代码:202007)11,000万份转换为南方沪深300指数基金(基金代码:202015),相关费率与其他投资者相同。  
2、本公司拟于2012年12月28日通过代销机构将原部分自有资金投资的南方成份精选基金(基金代码:202005)2,300万份转换为南方深成ETF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02017),相关费率与其他投资者相同。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和有关投资管理制度、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遵循谨慎、稳健、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序号	议 案	对应申报价(元)
1	关于聘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00
2	关于与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3	关于与威海新泰新船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4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100.00元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8)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投票规则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 http://www.szse.cn 或 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4日下午15:00至2012年1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单位 出席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列“√”或填写相应表决数)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聘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与威海光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与威海新泰新船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投票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投票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请认真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委托书有效期至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